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ST 银河

公告编号：2019-073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宏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树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74,631,217.41	2,482,084,183.24	-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8,270,835.16	1,390,404,177.14	-8.0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684,103.72	-3.00%	478,483,897.76	-1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24,358.06	89.89%	-108,374,888.06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767,286.90	86.26%	-115,396,978.62	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4,242,390.24	10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88.93%	-0.0985	6.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88.93%	-0.0985	6.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2.48%	-8.09%	-2.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19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51,533.16	
债务重组损益	-845,845.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148.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369.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521.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721.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96,376.22	

合计	7,022,090.56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24,521.58	与公司正常业务不相关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8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8%	516,752,989	400,312,989	质押	513,352,989	
					冻结	516,752,989	
葛淑贤	境内自然人	0.41%	4,521,240	0			
庄凤娟	境内自然人	0.27%	2,958,061	0			
潘国正	境内自然人	0.26%	2,894,700	0			
潘飞	境内自然人	0.20%	2,234,000	0			
吴璐	境内自然人	0.19%	2,111,060	0			
翟大军	境内自然人	0.19%	2,090,500	0			
陈维恩	境内自然人	0.17%	1,903,200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16%	1,797,500	0			
杨志鹏	境内自然人	0.15%	1,699,5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16,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440,000	

葛淑贤	4,521,240	人民币普通股	4,521,240
庄凤娟	2,958,061	人民币普通股	2,958,061
潘国正	2,89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4,700
潘飞	2,2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4,000
吴璐	2,111,060	人民币普通股	2,111,060
翟大军	2,09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500
陈维恩	1,9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3,2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500
杨志鹏	1,6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前九名股东以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葛淑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520,900 股，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34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521,240 股；公司股东杨志鹏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9,500 股，通过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9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99,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下降53.55%，主要原因是本期票据背书转让及贴现所致；
- 2、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30.14%，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57.81%，主要原因是本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 4、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7.78%，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5、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7.66%，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 6、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5.44%，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11.27%，主要原因是本期其他应收款项坏账损失计提增加所致；
- 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06.99%，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1.86%，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 1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5.19%，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目前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21日、2019年3月5日、2019年4月27日及2019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回复深交所<关注函>的公告》《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2019-013、2019-022、2019-060）。

（1）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及关联方已向债权人归还借款本金 1,979.71 万元，公司违规向银河集团及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为139,722.02 万元。目前相关担保事项全部涉诉，其中上海唐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案件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免除了公司因连带责任担保而引起的偿债风险（涉及本金1,419.21万元），其他案件公司是否应承担担保责任需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公司将加大力度督促银河集团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同时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以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控股股东资金占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银河集团已归还占款1,530.03 万元，另因田克洲案件灌南县法院强制拍卖公司持有汉素生物5.55%股权导致银河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增加1,462.53万元，银河集团非经营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37,332.50 万元；经营性往来款28,000万元，银河集团占用公司资金共计65,332.50万元。

银河集团已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同时，银河集团亦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问题。公司会加大力度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归还占用的资金，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审议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经自查，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	2019 年 02 月 21 日	《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用等情形		2019-007)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回复深交所关于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情形的相关问题及解决措施	2019 年 03 月 05 日	《关于回复深交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关于自查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情形的进展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2)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关于自查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情形的进展	2019 年 08 月 31 日	《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0)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1) 银河集团将全力配合协助上市公司处理收购维康医药项目 2 亿元订金的追回事宜; (2) 如因收购维康医药项目终止收购原因导致上市公司 2 亿元订金在 2018 年 10 月 30 日前仍未	2018 年 06 月 02 日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向本公司开具 20,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30 日。截至本报告日, 该票据已到期但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兑

			能收回，将由银河集团代为支付上述 2 亿元人民币退款。			付。
	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尽快无条件的在一个月之内解决上市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和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问题。	2019 年 02 月 20 日		因所涉金额较大，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未能按期履行完成。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因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紧张，其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开具给公司的关于收购维康医药项目 2 亿元订金退款的商业承兑汇票未按期兑付，也未能在 1 个月内解决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和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问题。控股股东将通过处置资产、转让股权等形式筹措资金，尽快解决财务问题；同时，控股股东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此外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加大力度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HK0206	中铝国际	64,313,464.36	公允价值计量	36,496,805.46		3,924,129.80				40,420,93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64,313,464.36	--	36,496,805.46	0.00	3,924,129.80	0.00	0.00	0.00	40,420,935.26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2 年 06 月 12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													

披露日期（如有）	
----------	--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800	690	0
合计		2,800	69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7 月 0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子公司运营资质相关信息，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7 月 1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7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解决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8 月 1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新药项目获得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相关信息，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8 月 2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涉及诉讼的相关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8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9 月 0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9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解决进展，未提供资料
2019 年 09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银河集团	关联人	2,000	1.44%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6 月 5 日-2020 年 6 月 4 日	2,000	1.44%	1、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述担保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2、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	2,000	无法预计

								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 3、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相关问题。		
银河集团	关联人	7,626.81	5.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1 月 3 日 -2020 年 7 月 11 日	7,626.81	5.49%	同上	7,626.81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100	0.07%	-	2017 年 11 月 3 日-	100	0.07%	同上	10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6,000	4.32%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11 月 23 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6,000	4.32%	同上	6,00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1,445	1.04%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9 月 17 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1,419.21	1.02%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法院已判决免除公司因连带责任担保而引起的偿债风险	1,419.2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法院已判决免除公司因连带责任担保而引起的偿债风险
银河集团	关联人	15,000	10.79%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8 月 14 日 -2019 年 11 月 8 日	13,841.9	9.96%	1、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述担	13,841.9	无法预计

								保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2、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3、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		
--	--	--	--	--	--	--	--	---	--	--

								相关问题。		
银河集团	关联人	6,000	4.32%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8 月 8 日-2020 年 8 月 6 日	6,000	4.32%	同上	6,00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20,000	14.38%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10 月 24 日-2019 年 10 月 23 日	20,000	14.38%	同上	20,00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20,000	14.38%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9 年 6 月 14 日	20,000	14.38%	同上	20,00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3,230	2.32%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3 月 14 日-债务偿还之日止	3,230	2.32%	同上	3,23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32,200	23.16%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4 月 8 日-2020 年 4 月 7 日	32,200	23.16%	同上	32,200	无法预计
银河集团	关联人	795.82	0.57%	连带责任担保	2016 年 11 月 10 日-2021 年 11 月 8 日	0	0.00%	已解除	795.82	截至目前已解除
银河集团	关联人	7,000	5.03%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7 月 20 日-2019 年 7 月 19 日	7,000	5.03%	1、银河集团承诺:将采取积极措施尽快偿还债务,解决诉讼问题;若确认上述担保上市公司需要承担担保责任,控股股东在责任范围内解决或为此提供反担保;因担保	7,000	无法预计

								事项导致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赔偿全部损失。公司将继续督促银河集团解决上述事项。2、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3、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利益。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相关问题。		
夏兆祥	关联人	4,000	2.88%	连带责任担保	2017 年 12 月 5 日-债务偿还之日止	4,000	2.88%	同上	4,000	无法预计
天成实业	关联人	4,500	3.24%	-	2018 年 10 月 18 日-	4,500	3.24%	同上	4,500	无法预计
天成实业	关联人	2,304.1	1.66%	-	2018 年 10	2,304.1	1.66%	同上	2,304.1	无法预计

					月 18 日-					
天成控股	关联人	8,000	5.75%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12 月 29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	8,000	5.75%	同上	8,000	无法预计
姚国平	关联人	1,500	1.08%	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2 月 3 日-2020 年 5 月 1 日	1,500	1.08%	同上	1,500	无法预计
合计		141,701.73	101.92%	--	--	139,722.02	100.50%	--	--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银河集团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	因周转资金等需求向公司拆借资金	33,400	0	0	33,400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33,400	—
银河集团	2017 年 3 月 14 日至今	控股股东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并形成占用	2,469.97	0	0	2,469.97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2,469.97	—
银河集团	2019 年 7 月至今	因公司和银河集团等当事人与债权人涉及合同纠纷，经债权人申请，2019 年 7 月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人民法院强制拍卖公司持有的云南汉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5% 股权，最终该股权以 1,462.53 万	0	1,462.53	0	1,462.53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1,462.53	—

		元的价格成交。该事项导致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资金占用增加 1,462.53 万元。							
合计			35,869.97	1,462.53	0	37,332.5	--	37,332.5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6.85%
相关决策程序			未经过公司的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和银河集团等当事人与债权人涉及合同纠纷，经债权人申请，2019 年 7 月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人民法院强制拍卖公司持有的云南汉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5% 股权，最终该股权以 1,462.53 万元的价格成交。该事项导致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资金占用增加 1,462.53 万元。目前公司正在厘清违规事项责任人，后续将会依照公司《内部问责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内部核查的结果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严肃处理。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因所涉资金较大，银河集团未能全额归还占用资金。控股股东承诺将通过现金偿还或以优质资产冲抵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等方式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同时，控股股东正积极与战略投资者协商，拟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债务结构，优先解决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涉及违规担保的债务问题。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严格执行上述措施，尽快解决上述违规问题。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不适用						